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DONG GOLD MINING CO., LTD.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之《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使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耀東

中國濟南，2025年1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修國林先生、徐建新先生、湯琦先生和劉延芬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韓耀東先生和劉欽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戰凱先生、劉懷鏡先生和趙峰女士。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25-084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暂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50,000.00 万元
- 补流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8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 |
|--------------------------|---------------------------------|
| 发行名称 | 201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 募集资金总额 | 167,918.24 万元 |
| 募集资金净额 | 164,282.24 万元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 2016 年 9 月 29 日 |
|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 2025 年 11 月 17 日归还 55,00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40 号文《关于核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向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省国投”）、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山金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金控”）、烟台市金茂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茂矿业”）及山东黄金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共五名特定投资者以锁价方式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配套资金发行对象山东省国投、前海开源、山金金控、金茂矿业及山东黄金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均缴纳了股票认购款。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117,425,346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1,679,182,447.80 元。扣除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36,360,000.00 元后，实际到账资金人民币 1,642,822,447.8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到账，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黄金”）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2019 年 8 月经核准，变更名称为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圆全验字[2016]00004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1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发行名称 | 2016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 |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55,968.46 万元 | | |
| 募投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 项目进度 |
| 东风矿区（东风二期建设项目） | 114,658.38 | 72,983.28 | 63.65% |
| 新立探矿权（新立矿区深矿建设项目） | 32,746.28 | 33,225.66 | 101.46% |
| 归来庄公司（归来庄金矿深部建设项目） | 6,911.45 | 6,919.75 | 100.12% |

| | | | |
|----------------------------|------------|------------|---|
| 蓬莱矿业（蓬莱金矿初格庄、虎路线矿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 9,966.13 | 0 | 0 |
| 合计 | 164,282.24 | 113,128.69 | - |

注：蓬莱金矿初各庄、虎路线矿段建设项目涉及的相关矿区根据《烟台市蓬莱区金矿矿产资源整合优化调整方案》要求进行整合并扩充为“燕山整合区矿区”，于2024年7月取得整合后的“山东黄金集团蓬莱矿业有限公司燕山矿区”采矿许可证，待项目核准完成后，方可开展项目建设相关工作，因此尚未开始投入资金。

2.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8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559,684,556.90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余额 | | |
|-------------------------|---------------------------|----------------|---------------|----------------|
| | | 募集资金 | 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净额 | 合计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华龙路支行 | 531900059310107 | 387,643,800.00 | 32,672,256.51 | 420,316,056.51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分行 | 37161800001880001 7859 | 0 | 0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珍珠泉支行 | 37050161680109555 666 | 0 | 2,603,072.02 | 2,603,072.02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明湖支行 | 153101040027808 | 99,661,347.80 | 6,234,606.07 | 105,895,953.87 |
| 恒丰银行招远支行 | 85354201012280208 5 | 0 | 0 | 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莱州支行 | 241621509361 | 0 | 0 | 0 |

| | | | | |
|--------------------|--------------------|-------------------|------------------|-------------------|
| 中国光大银行招远支行 | 38120188000112367 | 29, 107, 182. 47 | 1, 724, 993. 93 | 30, 832, 176. 40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分行 | 376010100101140534 | | 37, 298. 10 | 37, 298. 10 |
| 合计 | | 516, 412, 330. 27 | 43, 272, 226. 63 | 559, 684, 556. 90 |

三、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其归还情况

2024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需求的前提下，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50,00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应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1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550,000,000.00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属于矿山基本建设项目，由公司根据投资计划逐年分步投入，现阶段出现募集资金暂时闲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工程进度和支付安排，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次临时补流将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

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需求的前提下，暂时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山东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山东黄金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